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9-18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14 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14 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9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6,363,636.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9,999,996.8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0,782,551.6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9,217,445.11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310653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公司 2014 年募投项目投入情况

（一）按照已签订合同情况统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14 年

募投项目已全部完工，因少部分设备尚未最终验收，尚未办理项目验收。

（二）按已支付募集资金情况统计，公司 2014 年募投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12 亿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实际已累计支付 10.15 亿元，应付未支付的金额为 7,887.29 万元。各项目投入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入(含自筹)	项目实际投入(按合同,含自筹)	是否完工	其中: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支付募集资金
小型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13,800.00	13,500.63	是	13,800.00	8,994.14
薄介质高容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43,450.00	42,758.65	是	32,651.00	30,638.24
片式电阻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48,470.00	45,632.28	是	48,470.00	40,969.05
片式电感器产能升级及技术改造项目	25,079.00	22,109.90	是	25,079.00	20,884.59
合计	130,799.00	124,001.46		120,000.00	101,486.02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构成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4,889.95 万元,其中含募投项目应付尚未支付的尾款 7,887.29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17,002.66 万元(含利息收入 7,931.9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	节余募集资金本金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合计
小型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2,621.33	2,005.97	993.12	5,620.42
薄介质高容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1,544.48	46.27	2,185.00	3775.75
片式电阻器产能升级及技改项目	2,998.82	3,872.36	3,615.15	10,486.33
片式电感器产能升级及技术改造项目	722.66	3,146.10	1,138.69	5,007.45
合计	7,887.29	9,070.70	7,931.96	24,889.95

注：实际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随汇率和税率变动会有差异。

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主要原因包括：1、募集资金在专户中所形成的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2、公司科学控制支出，合理降低成本与费用，同时部分设备价格下调，节约了项目资金投入。

四、公司 2014 年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 2014 年募投项目已完工，为提高管控效率，节约管理成本，公司拟对 2014 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截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全部结转至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账户。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一）将上述募投项目应付未付的待付款 7,887.29 万元结转至公司经营性资金账户，同时承诺自前述经营性资金账户支付上述募投项目的待付款，直至公司募投项目的付款义务履行完毕。

（二）将节余的募集资金 17,002.66 万元（含利息收入 7,931.96 万元，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转入公司经营性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完工，公司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全部结转至日常经营账户，用于支付应付的募投项目资金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情形。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全部结转至日常经营账户，以用于支付应付的募投项目资金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情形。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湘财证券认为：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湘财证券对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其它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关于公司对 2014 年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四）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